

证券代码：603516

证券简称：淳中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9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公司对截至2025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信用及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各项信用及资产减值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判断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对截至2025年6月30日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信用及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的范围及总金额

经对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信用及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后，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1,543.27万元，包含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一、信用减值损失	11,255,781.53

其中：坏账准备	11,255,781.53
应收票据	450,227.79
应收账款	10,832,929.58
应收保理款	-
其他应收款	-27,375.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二、资产减值损失	4,176,950.34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4,176,950.34
合计	15,432,731.87

3、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一)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以外的款项

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组合分类	确定依据
------	------

组合分类	确定依据
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公司认为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减值准备
信用等级不高的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对于该类款项参照上述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二）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5年上半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543.27万元，将减少公司利润总额1,543.27万元。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后的财务报表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不存在操纵利润、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的规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财务状况及

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1 日